

中共南昌市东湖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中共南昌市东湖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共南昌市东湖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有关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部署,领导和管理政法工作,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的行动。

(2) 组织推动依法治区方略的实施,调查研究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向区委提出建议。

(3) 根据区委、区政府总体要求,对一定时期内的政法、综治工作作出部署,并督查贯彻落实。

(4) 组织、协调、处置突发性群体事件以及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的有关事项。

(5) 组织、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督促、指导抓好治安防范工作和各支队伍建设,推动各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措施的落实。

(6) 检查政法部门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的情况,结合我区实际,研究制定严肃执法、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的具体措施。

(7) 大力支持和严格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各负其责、密切配合、相互制约,督促、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研究、协调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

(8) 针对新时期政法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组织推动政法战线的调查研究工作,提出解决问题的对策。

(9) 协调、推动政法工作改革,通过改革进一步加强政法工

作。

(10) 加强政法干部队伍建设和政法各部门领导班子建设协助区委及组织部门考察、管理政法各部门的领导干部。

(11) 指导街道、系统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政法工作和 610 办公室的工作。

(12) 组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考核评比工作,提出表彰和一票否决的建议;组织见义勇为的总结表彰工作。

(13)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中共南昌市东湖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需按单位预算级次分别列出)。

本部门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23 人,其中在职人员 18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5 人;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 | | | | | | |
|------------------|----------|----------|----------|------------------|----------|----------|----------|----------|--|
| 编制单位：中共南昌市委政法委员会 | | | | | | | | | |
| 2021年度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项 目 行 次 | 收 入 | | | 支 出 | | | | | |
| | 年初预算数 | 调整预算数 | 决算数 |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 年初预算数 | 调整预算数 | 决算数 | 决算数 |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1,147.77 | 1,054.05 | 1,054.05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 1,112.00 | 1,056.14 | 1,056.14 | 1,056.14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0.00 | 15.00 | 15.00 | 二、债务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0.00 | 0.00 | 0.00 | 三、国防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四、上级补助收入 | 0.00 | 0.00 | 0.00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0.00 | 30.00 | 30.00 | 30.00 | |
| 五、事业收入 | 0.00 | 0.00 | 0.00 | 五、教育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六、经营收入 | 0.00 | 0.00 | 0.00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0.00 | 0.00 | 0.00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八、其他收入 | 0.00 | 0.00 | 8.98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20.43 | 20.43 | 20.43 | 20.43 | |
| | |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十六、金融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15.34 | 15.34 | 15.34 | 15.34 | |
| | |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二十三、其他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二十五、债务发行支出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0.00 | 15.06 | 15.06 | 15.06 | |
| 本年收入合计 | 1,147.77 | 1,069.11 | 1,077.69 | 本年支出合计 | 1,147.77 | 1,136.97 | 1,136.97 | 1,136.97 | |
| 使用财政专项结余 | 0.00 | 0.00 | 0.00 | 专项分配 | | | | 0.00 |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0.00 | 67.88 | 59.28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0.00 | 0.00 | 0.00 | 0.00 | |
| 总计 | 1,147.77 | 1,136.97 | 1,136.97 | 总计 | 1,147.77 | 1,136.97 | 1,136.97 | 1,136.97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 | | | | | | | | |
|------------------|------------------|----------|----------|--------|------|------|----------|------|------|
| 编制单位：中共南昌市委政法委员会 | | | | | | | | | |
| 2021年度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本年收入合计 | 财政拨款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
| | | | | | | | | | |
| | 合计 | 1,077.69 | 1,069.11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8.58 |
| 201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996.86 | 988.28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8.58 |
| 20131 |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 991.86 | 973.28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8.58 |
| 2013101 | 行政运行 | 822.05 | 814.11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8.58 |
| 2013150 | 事业运行 | 159.17 | 159.1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136 |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 15.00 | 15.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13699 |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 15.00 | 15.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4 | 公共安全支出 | 30.00 | 3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406 | 司法 | 30.00 | 3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40699 | 其他司法支出 | 30.00 | 3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20.43 | 20.43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 | 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 20.43 | 20.43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06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20.43 | 20.43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 | 住房保障支出 | 15.34 | 15.3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2 | 住房改革支出 | 15.34 | 15.3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201 | 住房公积金 | 15.34 | 15.3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34 |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15.06 | 15.06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3401 | 基础设施建设 | 15.06 | 15.06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340199 |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 15.06 | 15.06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 编制单位：中共南昌市东湖区政法委员会 | | 2021年度 | | | | |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项目 |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上缴上级支出 | 经营支出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 | | | |
| 类 | 款 | 项 | 1 | 2 | 3 | 4 | 5 | 6 |
| | | 栏次 | | | | | | |
| | | 合计 | 1,136.97 | 1,121.91 | 15.06 | 0.00 | 0.00 | 0.00 |
| 201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 1,056.14 | 1,056.14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131 |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 | 1,041.14 | 1,041.14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13101 | 行政运行 | | 881.97 | 881.97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13150 | 事业运行 | | 159.17 | 159.17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136 |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 | 15.00 | 15.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13999 |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 | 15.00 | 15.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4 | 公共安全支出 | | 30.00 | 3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406 | 司法 | | 30.00 | 3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40699 | 其他司法支出 | | 30.00 | 3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 20.43 | 20.43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 |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 | 20.43 | 20.43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0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 20.43 | 20.43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 | 住房保障支出 | | 15.34 | 15.34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2 | 住房改革支出 | | 15.34 | 15.34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201 | 住房公积金 | | 15.34 | 15.34 | 0.00 | 0.00 | 0.00 | 0.00 |
| 234 |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 15.06 | 0.00 | 15.06 | 0.00 | 0.00 | 0.00 |
| 23401 | 基础设施建设 | | 15.06 | 0.00 | 15.06 | 0.00 | 0.00 | 0.00 |
| 2340199 |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 | 15.06 | 0.00 | 15.06 | 0.00 | 0.00 | 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编制单位：中共南昌市东湖区政法委员会 | | 2021年度 | | | | |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收入 | | 支出 | | | | | | |
| 项目 | 行次 | 决算数 | 项目（按功能分类） | 行次 | 决算数 | | | |
| | | | | | 小计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 栏次 | 3 | | 栏次 | 12 | 13 | 14 | 15 |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1 | 1,054.05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33 | 1,047.56 | 1,047.56 | 0.00 | 0.00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2 | 15.06 | 二、外交支出 | 34 | 0.00 | 0.00 | 0.00 | 0.00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3 | 0.00 | 三、国防支出 | 35 | 0.00 | 0.00 | 0.00 | 0.00 |
| | 4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36 | 30.00 | 30.00 | 0.00 | 0.00 |
| | 5 | | 五、教育支出 | 37 | 0.00 | 0.00 | 0.00 | 0.00 |
| | 6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8 | 0.00 | 0.00 | 0.00 | 0.00 |
| | 7 |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39 | 0.00 | 0.00 | 0.00 | 0.00 |
| | 8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40 | 20.43 | 20.43 | 0.00 | 0.00 |
| | 9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41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0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42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1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43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2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44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3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45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4 | |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46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5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47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6 | | 十六、金融支出 | 48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7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49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8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50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9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51 | 15.34 | 15.34 | 0.00 | 0.00 |
| | 20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52 | 0.00 | 0.00 | 0.00 | 0.00 |
| | 21 | |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53 | 0.00 | 0.00 | 0.00 | 0.00 |
| | 22 | |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54 | 0.00 | 0.00 | 0.00 | 0.00 |
| | 23 | | 二十三、其他支出 | 55 | 0.00 | 0.00 | 0.00 | 0.00 |
| | 24 | |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 56 | 0.00 | 0.00 | 0.00 | 0.00 |
| | 25 | |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 57 | 0.00 | 0.00 | 0.00 | 0.00 |
| | 26 | |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58 | 15.06 | 0.00 | 15.06 | 0.00 |
| 本年收入合计 | 27 | 1,069.11 | 本年支出合计 | 59 | 1,128.39 | 1,113.33 | 15.06 | 0.00 |
| 年初财政结转和结余 | 28 | 59.28 | 年末财政结转和结余 | 60 | 0.00 | 0.00 | 0.00 | 0.00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29 | 59.28 | | 61 | | |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30 | 0.00 | | 62 | | | |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31 | 0.00 | | 63 | | | | |
| 总计 | 32 | 1,128.39 | 总计 | 64 | 1,128.39 | 1,113.33 | 15.06 | 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编制单位：中共南昌市东湖区委政法委员会 | | | 2021年度 | |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项 目 | |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 | 科目名称 | | | | |
| 类 | 款 | 项 | 栏次 合计 | 1 | 2 | 3 |
| | | | 合计 | 1,113.33 | 1,113.33 | 0.00 |
| 201 | |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047.56 | 1,047.56 | 0.00 |
| 20131 | | |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 1,032.56 | 1,032.56 | 0.00 |
| 2013101 | | | 行政运行 | 873.39 | 873.39 | 0.00 |
| 2013150 | | | 事业运行 | 159.17 | 159.17 | 0.00 |
| 20136 | | |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 15.00 | 15.00 | 0.00 |
| 2013699 | | |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 15.00 | 15.00 | 0.00 |
| 204 | | | 公共安全支出 | 30.00 | 30.00 | 0.00 |
| 20406 | | | 司法 | 30.00 | 30.00 | 0.00 |
| 2040699 | | | 其他司法支出 | 30.00 | 30.00 | 0.00 |
| 208 | |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20.43 | 20.43 | 0.00 |
| 20805 | | |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 20.43 | 20.43 | 0.00 |
| 2080505 | |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20.43 | 20.43 | 0.00 |
| 221 | | | 住房保障支出 | 15.34 | 15.34 | 0.00 |
| 22102 | | | 住房改革支出 | 15.34 | 15.34 | 0.00 |
| 2210201 | | | 住房公积金 | 15.34 | 15.34 | 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编制单位：中共南昌市东湖区委政法委员会 | | 2021年度 | | 公开06表 | | | | |
|---------------------|----------------|--------|----------|-----------|--------|----------|----------------|------|
| 人员经费 | | 公用经费 | | | | | | |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 365.75 |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729.84 | 307 |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0.00 |
| 30101 | 基本工资 | 79.98 | 30201 | 办公费 | 355.39 | 30701 | 国内债务付息 | 0.00 |
| 30102 | 津贴补贴 | 63.07 | 30202 | 印刷费 | 5.23 | 30702 | 国外债务付息 | 0.00 |
| 30103 | 奖金 | 103.06 | 30203 | 咨询费 | 0.00 | 30703 |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 0.00 |
| 30106 | 伙食补助费 | 0.00 | 30204 | 手续费 | 0.00 | 30704 |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 0.00 |
| 30107 | 绩效工资 | 17.86 | 30205 | 水费 | 0.00 | 310 | 资本性支出 | 6.52 |
| 30108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20.43 | 30206 | 电费 | 2.37 | 31001 | 房屋建筑物购建 | 0.00 |
| 30109 | 职业年金缴费 | 3.16 | 30207 | 邮电费 | 9.50 | 31002 | 办公设备购置 | 6.52 |
| 30110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 8.63 | 30208 | 取暖费 | 0.00 | 31003 | 专用设备购置 | 0.00 |
| 30111 |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 9.01 | 30209 | 物业管理费 | 0.00 | 31005 | 基础设施建设 | 0.00 |
| 30112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0.00 | 30211 | 差旅费 | 52.45 | 31006 | 大型修缮 | 0.00 |
| 30113 | 住房公积金 | 47.24 | 30212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0.00 | 31007 |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0.00 |
| 30114 | 医疗费 | 0.00 | 30213 | 维修(护)费 | 0.96 | 31008 | 物资储备 | 0.00 |
| 30199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13.32 | 30214 | 租赁费 | 7.32 | 31009 | 土地补偿 | 0.00 |
|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11.22 | 30215 | 会议费 | 0.00 | 31010 | 安置补助 | 0.00 |
| 30301 | 离休费 | 0.00 | 30216 | 培训费 | 5.09 | 31011 |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 0.00 |
| 30302 | 退休费 | 3.70 | 30217 | 公务接待费 | 0.00 | 31012 | 拆迁补偿 | 0.00 |
| 30303 | 退职(役)费 | 0.00 | 30218 | 专用材料费 | 0.00 | 31013 | 公务用车购置 | 0.00 |
| 30304 | 抚恤金 | 0.00 | 30224 | 被装购置费 | 0.00 | 31019 |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0.00 |
| 30305 | 生活补贴 | 0.00 | 30225 | 专用燃料费 | 0.00 | 31021 |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0.00 |
| 30306 | 救济费 | 0.00 | 30226 | 劳务费 | 4.00 | 31022 | 无形资产购置 | 0.00 |
| 30307 | 医疗费补助 | 0.00 | 30227 | 委托业务费 | 62.56 | 31099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0.00 |
| 30308 | 助学金 | 0.00 | 30228 | 工会经费 | 7.97 | 312 | 对企业补助 | 0.00 |
| 30309 | 奖励金 | 5.79 | 30229 | 福利费 | 12.40 | 31201 | 资本金注入 | 0.00 |
| 30310 |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 0.00 | 30231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0.00 | 31203 |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 0.00 |
| 30311 | 代缴社会保险费 | 0.00 | 30239 | 其他交通费用 | 0.75 | 31204 | 费用补贴 | 0.00 |
| 30399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 1.74 | 30240 | 税金及附加费用 | 0.00 | 31205 | 利息补贴 | 0.00 |
| | | | 30299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203.85 | 31299 | 其他对企业补助 | 0.00 |
| | | | | | | 399 | 其他支出 | 0.00 |
| | | | | | | 39906 | 赠与 | 0.00 |
| | | | | | | 39907 |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 0.00 |
| | | | | | | 39908 |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 | 0.00 |
| | | | | | | 39999 | 其他支出 | 0.00 |
| 人员经费合计 | | 376.97 | 公用支出合计 | | | | 736.36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编制单位：中共南昌市东湖区政法委员会 2021年度 | |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项目 | 栏次 | 年初预算数 | 决算数 |
| 行次 | | 1 | 2 |
| 一、“三公”经费支出 | 1 | 5.10 | 0.00 |
| 1.因公出国（境）费 | 2 | 3.60 | 0.00 |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3 | 0.00 | 0.00 |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 4 | 0.00 | 0.00 |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5 | 0.00 | 0.00 |
| 3.公务接待费 | 6 | 1.50 | 0.00 |
| （1）国内接待费 | 7 | - | 0.00 |
| 其中：外事接待费 | 8 | - | 0.00 |
| （2）国（境）外接待费 | 9 | - | 0.00 |
| 二、相关统计数 | 10 | - |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 11 | - | 0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 12 | - | 0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 13 | - | 0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 14 | - | 0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 15 | - | 0 |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 16 | - | 0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 17 | - | 0 |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 18 | - | 0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 19 | - | 0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 20 | - | 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编制单位：中共南昌市东湖区政法委员会 | | 2021年度 | |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项目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本年收入 | 本年支出 |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类 | 款 | 项 | 1 | 2 | 3 | 4 | 5 | 6 |
| | | 合计 | 0.00 | 15.06 | 15.06 | 0.00 | 15.06 | 0.00 |
| 234 | |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0.00 | 15.06 | 15.06 | 0.00 | 15.06 | 0.00 |
| 23401 | | 基础设施建设 | 0.00 | 15.06 | 15.06 | 0.00 | 15.06 | 0.00 |
| 2340199 | |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 0.00 | 15.06 | 15.06 | 0.00 | 15.06 | 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136.97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59.28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77.05 万元，下降 56.52%；本年收入合计 1077.69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3.97 万元，增长 0.37%，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调出。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1069.11 万元，占 99.2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8.58 万元，占 0.8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1136.9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136.97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3.81 万元，下降 1.20%，主要原因是：日常活动支出减少；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59.28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年末财政收回预算内资金，以支定收。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1121.91 万元，占 98.68%；项目支出 15.06 万元，占 1.3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147.77 万元，决算数为 1128.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1%。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112.00 万元，决算数为 1047.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21%，主要原因是：有上年结余资金，压缩经费支出。

(二) 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3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追加拨付了司法救助资金。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0.43 万元，决算数为 20.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为职工支付养老、医疗等保险，按预算安排全部使用完毕。

(三)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34 万元，决算数为 15.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为职工支付住房公积金，按预算安排全部使用完毕。

(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15.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拨付东湖智慧平安小区项目资金，增加此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13.33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365.75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88.69 万元，下降 19.52%，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减少奖金支出。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9.84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181.23 万元，增长 33.03%，主要原因是：追加拨付了各项目资金，增

加了此项项目支出。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22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7.03 万元，增长 167.7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四) 资本性支出 6.52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2.45 万元，增长 60.20%，主要原因是：办公设备购置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1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减少 0.1 万元，下降 100%，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6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为：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 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减少 0.1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 21 年无三公费用支出。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1 年无三公费用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无三公费用支出。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

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三公费用支出，全年购置公务用车0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三公费用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三公费用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0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 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36.36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3.68 万元，增长 33.23%，主要原因是：追加拨付了各项目资金，增加了此项项目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4.8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89.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94.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8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17%。（省级部门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 2021 年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本部门无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所有二级项目9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835.3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政法综治工作支出”等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7.6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对“中共南昌市东湖区委政法委员会”等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47.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按照南昌市东湖区财政局要求，于 2022 年向社会公开了 2021 年绩效评价的评价结果和绩效改进信息，主动接受公众监督。预算部门和单位对绩效问题高度重视，采取针对性措施，完善机制、改进管理、预防风险，整改工作取得了一定实效。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报告

一、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和加强预算绩

效管理的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是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以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重要手段。

二、单位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根据东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字〔2022〕17 号）文件精神，全面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加快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全公开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单位成立了由主要领导和各相关科室负责人组成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评价工作组在对资金使用单位自评材料分析审核的基础上，结合现场评价的情况，核实自评情况及佐证材料的真实性，检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发现典型问题，剖析原因，对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作出客观、科学的评价，认真完成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撰写，报告力求客观、公正、全面地反映单位 2021 年度财政项目支出的实际绩效。

三、综合评价结论

（一）维稳与疑难信访案件处理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执行率指标总分为 10 分，实际执行率为 87.31%，得分 9 分，共扣 1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得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得分 27 分，共扣 2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得分 9 分，共扣 1 分。本单位总分 96 分，本此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二）政法综治工作支出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执行率总分 10 分，实际执行率为 91.24%，得分 9 分，共扣 1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得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得分 26 分，社会效益指标扣 4 分，共扣 4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得分 9 分，共扣 1 分。本单位总分 94 分，本此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三）社区网格化办公专项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执行率总分 10 分，实际执行率为 67.61%，得分 7 分，共扣 3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得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得分 28 分，社会效益指标扣 2 分，共扣 2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得分 9 分。本单位总分 94 分，本此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四）扫黑除恶专项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执行率总分 10 分，实际执行率为 31.69%，得分 3 分，共扣 7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得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得分 28 分，社会效益指标扣 2 分，共扣 2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得分 9 分。本单位总分 90 分，本此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五）司法救助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执行率总分 10 分，实际执行率大于 100%，得分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得分 48 分，成本指标扣 2 分，共扣 2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得分 28 分，社会效益指标扣 2 分，共扣 2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得分 9 分。本单位总分 95 分，本此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六）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和社会心理服务支出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执行率总分 10 分，实际执行率为 65.08%，得分 7 分，共扣 3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得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得分 28 分，社会效益指标扣 2 分，共扣 2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得分 9 分。本单位总分 94 分，本此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七）三网专线租用经费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执行率总分 10 分，实际执行率为 100%，得分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得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得分 28 分，社会效益指标扣 2 分，共扣 2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得分 9 分。本单位总分 97 分，本此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八）反邪教专项经费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执行率总分10分，实际执行率为57.44%，得分6分，共扣4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得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得分28分，社会效益指标扣2分，共扣2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得分9分。本单位总分93分，本此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九）教育整顿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执行率总分10分，实际执行率为85.7%，得分9分，共扣1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得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得分28分，社会效益指标扣2分，共扣2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得分9分。本单位总分96分，本此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预算及实际到位情况分析

2021年度区政法委维稳与疑难信访案件处理工作资金的财政预算为35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50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

2021年度区政法委政法综治工作资金的财政预算为147.65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47.65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2021 年度区政法委社区网格事务工作资金的财政预算为 117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17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2021 年度区政法委扫黑除恶专项工作资金的财政预算为 87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87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2021 年度区政法委司法救助专项工作资金的财政预算为 4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45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2021 年度区政法委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和社会心理服务支出工作资金的财政预算为 44.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44.5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2021 年度区政法委三网专线租用经费工作资金的财政预算为 12.48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2.48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2021 年度区政法委反邪教专项工作资金的财政预算为 11.7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1.7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2021 年度区政法委教育整顿工作资金的财政预算为 2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0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2. 项目资金实际支出情况分析

单位 2021 年度区维稳与疑难信访案件处理工作经费资金实际支出 305.57 万元。

单位 2021 年度区政法综治工作资金实际支出 134.72 万元。

单位 2021 年度区社区网格化办公专项资金实际支出 79.1 万元。

单位 2021 年度区扫黑除恶专项工作资金实际支出 27.57 万元。

单位 2021 年度区司法救助专项工作资金实际支出 80.96 万元。

单位 2021 年度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和社会心理服务资金实际支出 28.96 万元。

单位 2021 年度区三网专线租用经费资金实际支出 12.48 万元。

单位 2021 年度区反邪教专项经费资金实际支出 6.72 万元。

单位 2021 年度区教育整顿经费资金实际支出 17.14 万元。

（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单位严格按照《政府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财政项目支出的管理和使用，资金使用基本合规，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违规情况。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的评分标准制订情况及实际值情况分析

（1）维稳与疑难信访案件处理

数量指标（20分）：化解信访积案、难案年度指标值 10 件，实际完成值 15 件。此项得分 20 分。

质量指标（15分）：通过化解，防止出现反复进昌到市来区上访，维护社会稳定，此项得 15 分。

时效指标（5分）：根据项目运行方案要求，实施严格

项目管理，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项目已按时完成保质保量工作，此项得 5 分。

成本指标（10 分）：本年项目年度指标值 350 万元，实际支出 305.57 万元，此项得 10 分。

（2）政法综治工作支出

数量指标（20 分）：社区服务中心奖补数年度指标值 117 个，实际完成社区服务中心奖补 117 个；公安网网络覆盖区的年度指标为 10 个小区，实际覆盖 10 个小区。此项得分 20 分。

质量指标（15 分）：城乡社区综合服务奖补率与网络市场监测覆盖率均达到 95%，此项得 15 分。

时效指标（5 分）：根据项目运行方案要求，实施严格项目管理，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项目已按时完成保质保量工作，此项得 5 分。

成本指标（10 分）：本年项目年度指标值 147.65 万元，实际支出 134.72 万元，此项得 10 分。

（3）社区网格化办公专项

数量指标（20 分）：综合信息系统开发建设项目年度指标值 1 个，实际完成综合信息系统开发建设项目 1 个。此项得分 20 分。

质量指标（15 分）：信息系统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此项得 15 分。

时效指标（5 分）：根据项目运行方案要求，实施严格项

目管理，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项目已按时完成保质保量工作，此项得 5 分。

成本指标（10 分）：本年项目年度指标值 117 万元，实际支出 79.1 万元，此项得 10 分。

（4）扫黑除恶专项

数量指标（20 分）：本单位通过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使我区涉黑治安乱点得到全面整治。此项得分 20 分。

质量指标（15 分）：本单位通过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使我区涉黑治安乱点得到全面整治，公众安全感指数达到 100%。此项得 15 分。

时效指标（5 分）：根据项目运行方案要求，实施严格项目管理，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项目已按时完成保质保量工作，此项得 5 分。

成本指标（10 分）：本年项目年度指标值 87 万元，实际支出 27.57 万元，此项得分。

（5）司法救助

数量指标（20 分）：法律援助提供次数的年度指标值 5 次，实际提供法律救援服务 6 次。此项得分 20 分。

质量指标（15 分）：法律援助人员满意度达到 100%，此项得 15 分。

时效指标（5 分）：根据项目运行方案要求，实施严格项目管理，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项目已按时完成保质保量工作，此项得 5 分。

成本指标（10分）：本年项目年度指标值45万元，实际支出80.96万元，司法案件的复杂性需要更多的资金需求，此项得8分。

（6）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和社会心理服务支出

数量指标（20分）：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工作的年度指标值1次，实际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工作1次。此项得分20分。

质量指标（15分）：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工作，极大调动监控小组人员工作的积极性。此项得15分。

时效指标（5分）：根据项目运行方案要求，实施严格项目管理，截止2021年12月底项目已按时完成保质保量工作，此项得5分。

成本指标（10分）：本年项目年度指标值44.5万元，实际支出28.96万元，此项得10分。

（7）三网专线租用经费

数量指标（20分）：镇街道社区天网和视联网线路畅通的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镇街道社区天网和视联网线路畅通率达到100%。此项得分20分。

质量指标（15分）：网络畅通，完成综治和平安创建等各项工作。此项得15分。

时效指标（5分）：根据项目运行方案要求，实施严格项目管理，截止2021年12月底项目已按时完成保质保量工作，此项得5分。

成本指标（10分）：本年项目年度指标值 12.48 万元，实际支出 12.48 万元，此项得 10 分。

（8）反邪教专项经费

数量指标（20分）：开展反邪教宣讲次数的年度指标值 100 次，实际开展反邪教宣讲 300 余次。此项得分 20 分。

质量指标（15分）：开展反邪教宣讲的达标率为 100%。此项得 15 分。

时效指标（5分）：根据项目运行方案要求，实施严格项目管理，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项目已按时完成保质保量工作，此项得 5 分。

成本指标（10分）：本年项目年度指标值 11.7 万元，实际支出 6.72 万元，此项得 10 分。

（9）教育整顿

数量指标（20分）：开展“广听良言、开门纳谏征求意见座谈会”的年度指标值 2 次，实际开展“广听良言、开门纳谏征求意见座谈会” 2 次。此项得分 20 分。

质量指标（15分）：座谈会开展进度达标率为 100%。此项得 15 分。

时效指标（5分）：根据项目运行方案要求，实施严格项目管理，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项目已按时完成保质保量工作，此项得 5 分。

成本指标（10分）：本年项目年度指标值 20 万元，实际支出 17.14 万元，此项得 10 分。

2. 效益指标的评分标准制订情况及实际值情况分析

(1) 维稳与疑难信访案件处理

经济效益指标：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效益，此项不得分。

社会效益指标（15分）：社会安定有序，群众安全感强。此项得15分。

生态效益指标：社会实施不产生生态效益。此项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解决信访疑难案件，保护群众自身利益及权利，还需加强建立高效的群众诉求表达渠道，此项得13分。

(2) 政法综治工作支出

经济效益指标：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效益，此项不得分。

社会效益指标（15分）：2021年本单位及时对群众疑难问题进行了处理，保障了社会安定有序，增强了群众安全感。此项得15分。

生态效益指标：社会实施不产生生态效益。此项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2021年本单位工作人员积极投入到人民群众的疑难问题当中去，积极解决了群众的疑难问题，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此项得13分。

(3) 社区网格化办公专项

经济效益指标：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效益，此项不得分。

社会效益指标（15分）：畅通了人民群众问题诉求的渠道，维护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此项得15分。

生态效益指标：社会实施不产生生态效益。此项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开展的社区网格化项目持续提升我区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进展效果较好。此项得13分。

（4）扫黑除恶专项

经济效益指标：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效益，此项不得分。

社会效益指标（15分）：本单位积极推进了基层组织建设，治安环境得到了大力整治，优化了营商环境，进一步完善了信访秩序，社会效益显著。此项得15分。

生态效益指标：社会实施不产生生态效益。此项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开展了扫黑除恶项目，全力排查化解涉稳矛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此项得13分。

（5）司法救助

经济效益指标：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效益，此项不得分。

社会效益指标（15分）：司法救助项目为受侵害者提供了无偿法律救援服务，为受侵害者挽回了一定程度上的损失，有效地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此项得15分。

生态效益指标：社会实施不产生生态效益。此项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开展本项目进一步宣传了法律知识，让群众意识到时刻要通过法律手段来维护自己的权益，加强了民众的法律意识和法律观念。此项得13分。

(6)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和社会心理服务支出

经济效益指标：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效益，此项不得分。

社会效益指标（15分）：本单位积极开展“有奖监护”的活动，提升了工作人员的服务意识以及居民个人的献爱心意识，促进了居民的安全感。此项得15分。

生态效益指标：社会实施不产生生态效益。此项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本单位积极开展活动并保障了活动的顺利开展，可持续性较强。此项得13分。

(7) 三网专线租用经费

经济效益指标：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效益，此项不得分。

社会效益指标（15分）：开展了社区天网和视联网畅通项目，保障了社会治安稳步推进，社会效益显著。此项得15分。

生态效益指标：社会实施不产生生态效益。此项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加强了对违法违规的监察打击力度，维护了社会治安稳定，具有较强的社会可持续性。此项得13分。

(8) 反邪教专项经费

经济效益指标：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效益，此项不得分。

社会效益指标（15分）：开展了多次反邪教活动，提高了群众对反邪教意识，切实维护了辖区政治稳定，加大邪教打击力度强化反恐维稳及反邪教工作，维护稳定安全和社会

稳定满意率。此项得 15 分。

生态效益指标：社会实施不产生生态效益。此项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15 分）：把每一年的反邪教工作作深做好，为我区的精神文明建设、保持我区意识形态健康向上贡献了一份力量。此项得 13 分。

（9）教育整顿

经济效益指标：项目实施不产生经济效益，此项不得分。

社会效益指标（15 分）：开展“广听良言、开门纳谏征求意见座谈会”2 次，极大地开阔了政法委机关开展整顿工作的思路，坚定了服务群众的信心，将问题整改情况及时回复当事人，推进了全区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此项得 15 分。

生态效益指标：社会实施不产生生态效益。此项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15 分）：教育整顿是一个长期的项目，实时对政务工作人员的工作态度进行整顿，更好的服务群众，可持续性强。此项得 13 分。

3. 满意度指标的评分标准制订情况及实际值情况分析

（1）维稳与疑难信访案件处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提升居民满意度，提高案件解决效率。此项得 9 分。

（2）政法综治工作支出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提升居民满意度，此项

得 9 分。

(3) 社区网格事务工作服务支出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提升居民满意度，扩大社区网格覆盖率。此项得 9 分。

(4) 扫黑除恶专项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提升居民满意度，加大扫黑除恶打击力度。此项得 9 分。

(5) 司法救助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提升居民满意度，普法宣传需加强。此项得 9 分。

(6)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和社会心理服务支出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提升居民满意度，加快活动开展进度，此项得 9 分。

(7) 三网专线租用经费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加快三网更新换代和维修，提升居民满意度，此项得 9 分。

(8) 反邪教工作支出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提升居民满意度，此项得 9 分。

(9) 教育整顿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加大教育整顿工作投入，提升居民满意度，此项得9分。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1) 维稳与疑难信访案件处理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总分15分，得分13分。原因：群众诉求渠道单一。改进措施：解决信访疑难案件，保护群众自身利益及权利，还需加强建立高效的群众诉求表达渠道。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总分10分，得分9分。原因：案件复杂，处理难度高。提升居民满意度，提高案件解决效率。

(2) 政法综治工作支出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总分15分，得分13分。原因：政法工作复杂性。改进措施：积极投入到人民群众的疑难问题当中去，积极解决了群众的疑难问题，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总分10分，得分9分。原因：案件复杂，处理难度高。提升居民满意度。

(3) 社区网格事务工作服务支出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总分15分，得分13分。原

因：网格化工作开展覆盖面不够完善。改进措施：开展的社区网格化项目可持续提升我区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进展效果较好。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总分10分，得分9分。

原因：网格管理难度高。提升居民满意度，扩大社区网格覆盖率。

（4）扫黑除恶专项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总分15分，得分13分。原因：

扫黑除恶的源头打击起来较难。改进措施：大力开展扫黑除恶项目，全力排查化解涉稳矛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总分10分，得分9分。

原因：人力需求较大。改进措施：加大人员投入，提升居民满意度，加大扫黑除恶打击力度。

（5）司法救助

成本指标（10分）：总分10分，得分8分。原因：执行数与预算数差距过大。改进措施：有效开展预算编制工作，使资金预算逐步合理化。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总分15分，得分13分。原因：

宣传效果有待转化。改进措施：进一步宣传法律知识，让群众意识到时刻要通过法律手段来维护自己的权益，加强民众的法律意识和法律观念。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总分10分，得分9分。

原因：普法方式单一。改进措施：提升居民满意度，普法宣

传需加强。

(6)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和社会心理服务支出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总分15分，得分13分。原因：项目实施进度较慢。改进措施：积极开展活动并保障活动的顺利开展。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总分10分，得分9分。原因：活动形式单一。改进措施：提升居民满意度，此项得9分。

(7) 三网专线租用经费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总分15分，得分13分。原因：三网维修进度较慢。改进措施：加快三网维修进度，加强对违法违规的监察打击力度，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总分10分，得分9分。原因：三网信息化系统更新换代快。改进措施：提升居民满意度。

(8) 反邪教工作支出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总分15分，得分13分。原因：反邪教工作有待持续。改进措施：把每一年的反邪教工作作深做好，为我区的精神文明建设、保持我区意识形态健康向上贡献一份力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总分10分，得分9分。原因：转化工作持续。改进措施：加强对邪教人员的转化工

作，提升居民满意度。

(9) 教育整顿

可持续影响指标（15分）：总分15分，得分13分。原因：教育整顿是一个长期的项目。改进措施：实时对政务工作人员的工作态度进行整顿，更好的服务群众。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总分10分，得分9分。原因：教育整顿效果不够明显。改进措施：加强教育整顿的工作，提升居民满意度。

六、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将根据绩效评价结果认真进行改进，提高工作能力，促进可持续发展。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向同级政府报告，为政府决策提供依据，建立绩效问责机制，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违法、违纪问题由有关方面按程序进行严肃查处。

我单位将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 项目名称 | 维稳与疑难信访案件处理 | | | | | | |
|--------------|----------------|-------|-------|--------|----------------|--------|----|
| 主管部门 | 中共南昌市东湖区委政法委员会 | | | 实施单位 | 中共南昌市东湖区委政法委员会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 年度资金总额 | 350 | 350 | 305.57 | 10 | 87.31% | 9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350 | 350 |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 年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 全力排查化解涉稳矛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 | | | 社会安定有序，群众安全感进一步增强 |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 (20) | 化解信访积案、难案 | 10件 | 15件 | 10 | 10 | |
| | | 质量指标 (15分) | 通过化解，防止出现反复进昌到省市来区上访，维护社会稳定 | 100% | 100% | 15 | 15 | |
| | | 时效指标 (5分) | 是否按时完成保质保量工作 | 100% | 100% | 5 | 5 | |
| | | 成本指标 (10分) |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数 | 350万 | 305.57万 | 10 | 10 | |
| | 效益指标 (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实施该项目不产生经济效益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15分) | 通过化解，防止出现反复保持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各项 | 100% | 100% | 15 | 15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实施该项目不产生生态效益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15分) | 该项目可持续性 | 100% | 90% | 15 | 13 | 还需加强建立高效的群众诉求表达渠道 |
| | 满意度指标 (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95% | 10 | 9 | 群众满意度需加强 |
| 总分 | | | | | | 100 | 96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政法综治工作支出 | | | | | | |
| 主管部门 | | 中共南昌市东湖区委政法委员会 | | 实施单位 | 中共南昌市东湖区委政法委员会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 | 年度资金总额 | 147.65 | 147.65 | 134.72 | 10 | 91.24% | 9 |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47.65 | 147.65 | |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积极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保障全区各地综治中心网络畅通，完成综治和平创建等各项工作，满足城市治安防控和城市管理需要，提升公众安全感。 | | | 社会安定有序，群众安全感进一步增强 |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20) | 社区服务中心奖补数 | 117个 | 117个 | 10 | 10 | |

| | | | | | | | |
|----------------|--------------------|--------------|----------|----------|-----|----|-----------|
| | | 公安网网络覆盖区 | 10 个 | 10 个 | 10 | 10 | |
| | 质量指标 (15分) | 城乡社区综合服务奖补率 | 95% | 95% | 7 | 7 | |
| | | 网络市场监测覆盖率 | 95% | 95% | 8 | 8 | |
| | 时效指标 (5分) | 是否按时完成保质保量工作 | 100% | 100% | 5 | 5 | |
| | 成本指标 (10分) |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数 | 147.65万元 | 134.72万元 | 10 | 10 | |
| 效益指标 (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实施该项目不产生经济效益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 解决群众生活疑难问题 | 100% | 80% | 20 | 16 | 完善治安体系 |
| | 生态效益指标 | 实施该项目不产生生态效益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 100% | 100% | 10 | 10 | |
| 满意度指标 (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90% | 10 | 9 | 管理制度需要具体化 |
| 总分 | | | | | 100 | 94 | |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2021年东湖区委政法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中央、省、市政法工作会议的要求，在区委、区政府及市委政法委的正确领导下，克服疫情带来的影响，深入开展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

2. 主要内容

2021年度中共东湖区委政法委为化解疑难信访案件，全力排查化解涉稳矛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开展本项目。

3. 实施情况

2021年度中共东湖区委政法委共排查涉稳风险92起，其中赴京访重点人员44起，非法集资受损人员13起，中华情重点人员11起，涉军领域7起，上访重点人4起，涉城市建设2起，出租车司机2起，失独1起，社保问题1起，征地拆迁6起，房地产2起。状态分类：可控49起，不可控17，已化解4，正在化解22。

4. 资金投入

2021年度中共东湖区委政法委本项目共投入资金350万元，均为财政拨款。

5. 使用情况

2021年度中共东湖区委政法委本项目共使用资金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坚持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联动、区域协作、公众参与，以“五区”平安创建为载体，全面推动平安东湖建设。各镇（街道、管理处）、各相关区综治责任单位把“五区”平安创建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列入议事日程，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形成高位推动的局面，扎实有效推进“五区”平安创建工作。

2. 阶段性目标

2021年度及时对本项目进行项目入库及资金申请，以保障涉稳以及疑难信访工作有序开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东湖区委 东湖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东发〔2019〕12号）及《东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东财绩〔2020〕3号）精神，强化各预算单位绩效管理主责主体意识。

2. 绩效评价对象

维稳与疑难信访案件项目。

3. 绩效评价范围

2021年度维稳与疑难信访案件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与效益实现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一）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

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三）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四）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等文件精神，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整体框架，结合项目目标以及项目实施要求、申报要求、专项资金发放效果等内容，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个性指标，具体详见《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指标数据来源于相关法规、政府文件、基础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和访谈等。

评价指标体系表共 100 分。分值 ≥ 90 分，评价结果为“优”； $80 \text{ 分} \leq \text{分值} < 90 \text{ 分}$ ，评价结果为“良”； $60 \text{ 分} \leq \text{分值} < 80 \text{ 分}$ ，评价结果为“中”； $\text{分值} < 60 \text{ 分}$ ，评价结果为“差”。

3. 评价方法

主要采用目标管理评价法，对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分，从定量和定性两方面对项目实施绩效进行评价。

4.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一)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二)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三)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四) 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东湖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单位自评及项目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单位成立了由第三方负责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了详细的工作方案，认真组织 2021 年度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工作小组认真组织相关数据统计和佐证材料收集等工作，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逐项严格评分，认真完成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撰写，报告力求客观、公正、全面地反映单位 2021 年度财政项目支出的实际绩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项目支出绩效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权重 | 评分标准 | 评价得分 |
|---------------|--------------|---------|------|--|------|
| 项目决策 (15分) | 项目立项 (5分)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2.5分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2.5 |
|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2.5分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2.5 |
| | 绩效目标 (5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5分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2.5 |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5分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 | 2.5 |

| | | | | | |
|---------------|-----------------|-------------------|-------|--|------|
| | | 确性 | | 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
| | 资金投入 (5分)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5分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2.5 |
|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5分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2.5 |
| 项目过程 (15分) | 资金管理 (9分) | 资金到位率 | 3分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3 |
| | | 预算执行率 | 3分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2 |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3分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3 |
| | 组织实施 (6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3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3 |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3分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3 |
| 项目产出 (35分) | 产出数量 (12.5分) | 排查涉稳风险90起 | 12.5分 | 实际排查涉稳风险90起得满分，若没达到按比例扣减分数。 | 12.5 |
| | 产出质量 (12.5分) | 涉稳风险整改率 | 12.5分 | 涉稳风险整改率达到100则得满分，若没达到按比例扣减分数。 | 12.5 |
| | 产出时效 (5分) | 是否按时完成保质保量工作100% | 5分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超出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 | 5 |
| | 产出成本 (5分) |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数在350万元以内 | 5分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评分标准：成本节约率为正 | 3 |

| | | | | | |
|-----------------------------|---|---------|-----|---------------------------------|----|
| | | | | 数则满分，为负数则按照(1+成本节约率)*5得分。 | |
| 项目效益 (25分) | 社会效益 (25分) | 涉稳风险降低率 | 25分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 22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100%则满分。 | 9 |
| 总分 | | | | | 95 |
| 评价等级 | ⊙ 优 ● 良 ● 中 ● 差 | | | | |
| |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 | | |
| 注：请参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完善相关指标 | | | | | |

评价组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分析，财务核查及深度访谈等方式，对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正、合理、有效的评价，最终自我评价结果为95分，本此评价结果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立项(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2.5分)：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通过调查，本项目专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2.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2.5分)：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本项目由单位经办人先向本单位申报核准，同意后再由单位报东湖

区人民政府审核批复，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 2.5 分。

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2.5分）：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本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且符合实际，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 2.5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2.5分）：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本项目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 2.5 分。

资金投入（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2.5分）：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本项目预算编制未发现经过科学论证，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无法判断是否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此项 2.5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2.5分）：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本项目仅根据上年度的资金使用情况制定下年度的预算资金分配，科学性合理性有待提升，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资金管理（9分）

资金到位率（3分）：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2021年度本项目的财政预算为35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50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3分。

预算执行率（3分）：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305.5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7.31%，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2。

资金使用合规性（3分）：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3分。

组织实施（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该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完善、健全方面还存在比较大的提升空间，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3分）：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该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制度执行效率较好，但也还有待提高，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3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数量（12.5分）

本项目数量指标为排查涉稳风险 90 起，2021 年度本单位共排查涉稳风险 92 起，其中赴京访重点人员 44 起，非法集资受损人员 13 起，中华情重点人员 11 起，涉军领域 7 起，上访重点人 4 起，涉城市建设 2 起，出租车司机 2 起，失独 1 起，社保问题 1 起，征地拆迁 6 起，房地产 2 起。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 12.5 分。

产出质量（12.5 分）

本项目质量指标为涉稳风险化解率为 80%，2021 年度化解及正在化解的案件 75 起，不可控的案件 17 起，化解率为 81%，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 12.5 分。

产出时效（5 分）

是否按时完成保质保量工作（5 分）：根据项目运行方案要求，实施严格项目管理，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按时完成保质保量工作，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 5 分。

产出成本（5 分）

项目成本控制率（5 分）：区委政法委该项目预算 350 万元，实际完成 305.57 万元，成本控制力度较好，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 5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25 分）：2021 年上半年全省公众安全感指数大幅提升，上半年全省公众安全感指数 99.0698%，列全

省第 51 位，列全市第 2 位，继续主城区列第 1 位。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 22 分。

（五）项目满意度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 分）：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100%则满分，根据抽查结果显示实际满意度为 90%，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 9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主要经验及做法

聚力组织建设、强化领导。区委、区政府高度关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始终站在维护全区社会大局稳定、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的政治高度上，把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一项中心工作确保抓紧抓实抓好。一是听取专题汇报。二是健全组织机构。三是从严督导推进。

2. 存在的问题

维稳工作的复杂性大，导致很多涉稳风险不可控，造成不良后果。

六、有关建议

一是推动各部门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综合运用各种手段预防和解决涉稳风险突出问题。

二是完善绩效评价工作制度。逐步建立和完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相关制度，包括绩效目标审查制度、项目绩效考核制度、绩效奖惩制度等。

三是加强学习培训，提升业务能力。由于绩效评价工作要求高、工作量大、涉及项目业务、财务等多方面的专业知识，只有对相关人员进行多方位多层次的学习培训，努力提高人员素质，才能真正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到位。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应以财务会计制度、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以及部门预算管理 etc 规定为基本说明，可在此基础上结合部门实际情况适当细化。“三公”经费支出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必需予以说明。

1. 财政拨款收入:指上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部门从主管部门和上级部门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部门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部门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部门上缴收入:指部门附属的独立核算部门按照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部门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部门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部门上缴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使用基金(事业部门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部门(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部门)的基本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物(项):反映行政部门(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部门)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物(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

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物(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物(款)信息化建设支出(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物(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部门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部门(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部门)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部门。

1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物(款)其他财政事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 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科学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部门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部门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部门(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部门)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部门离退休(款)事业部门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部门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3.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行政部门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部门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部门的公费医疗经费,按根据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

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4. 医疗卫生(类)其他医疗卫生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

25. 农林水事物(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26. 交通运输(类)石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款)石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项):反映石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对其他方面的支出。

27.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物(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28. 商业服务业等事物(类)商业流通事物(款)其他商业流通事物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物方面的支出。

29. 商业服务业等事物(类)商业流通事物(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涉外发展服务方面的支出。

30.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类)国土资源事物(款)其他国土资源事物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国土资源事物方面的支出。

31. 政府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其他

3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

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